

# 临淄区中小企业局党组文件

临中小企发〔2018〕13号

---

## 2018年机关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

按照区委部署和区直机关工委《2018年区直机关党的工作要点》（临直发〔2018〕3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2018年党的建设工作要点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走在前作表率”为目标，践行主动“融入中心、推动中心、服务中心”的工作理念，强化责任落实，突出政治引领，加强队伍管理，抓好支部建设，完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进一步提升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为推动全区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 二、重点工作及措施

1、突出政治建设。一是抓政治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全面领会、准确把握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自觉行动，真正做细做实。二是抓规矩教育。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重点抓好党章党规教育，引导广大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拥护党中央权威，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和省市区委保持高度一致。三是抓宗旨教育。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引导广大党员唤醒初心、坚定信念，牢记使命、不懈奋斗。

2、加强队伍管理。一是把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到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监督各个环节，提高发展党员质量，优化党员队伍结构。二是严格党员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激励引导和关怀帮扶机制，落实好民主评议党员、党性体检、“六必谈五必访”和党员活动日制度，着力解决党员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加强党员培训。结合企业经营者培训，分层次组织机关党员参加培训，组织参加区里组织的各种培训活动。开展国学经典进机关活动，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倡导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

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四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督导检查，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导权和主动权。

3、抓好过硬支部建设。一是强化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发挥好党支部的主体作用，以创建党建示范点和建设过硬支部为抓手，把机关党组织建成坚强战斗堡垒。二是严格执行党组织任期规定，采用公推直选方式，确保党支部按期换届。三是切实落实“三会一课”、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四是扎实做好机关党员志愿服务活动。五是按照“一支部一品牌”的要求，做好党建品牌创建，组织机关党员积极争创“时代先锋”。

4、加强作风建设。一是树立“抓党建促发展”的理念，探索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的路径，将开展学习教育、党员活动日等与推进中心工作和业务工作相结合，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在新旧动能转换、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扎实推进“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组织开展“我为新旧动能转换献良策”征文活动，动员党员干部职工聚焦改革发展大局，为推进中心工作和业务工作、加强党的建设建言献策、贡献力量。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开展机关作风集中整治，着力解决态度不认真、能力不专业、遇事不担当、懒政不作为等突出问题。深入开展岗位练兵和技能比武，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党员队伍。

5、加强廉政建设。一是筑牢思想防线。切实增强纪律观念，自觉遵守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时刻树牢纪律高压线、警戒线，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红线，做到令行禁止，确保在工作生活中不触线，不越线。二是严格行为规范。将纪律要求贯彻到一言一行中，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办事，坚决做到自觉抵制歪风邪气，管得住小节，守得住本分。三是落实廉政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重点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实施办法、市委落实意见和区委意见，做到从细谋划，靠前指挥，从严督查，防止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

### 三、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1、严格责任落实。党组要把机关党建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经常听取机关党组织的工作汇报，交任务、提要求，切实指导和支持机关党组织开展工作，落实好机关党组织应该履行的职责，以适应新的形势对机关党建工作提出的新的要求。

2、坚持领导带头。带头学习研讨。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集体学习研讨交流每月不少于1次，自学每月不少于2次，每季度组织1次专题辅导报告会，中心组成员每人每年至少撰写2篇调研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参加“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志愿服务等各项活动，以双重身份参加组织生活，自觉接受机关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监督，以模范行动支持机关党组织开展工作。

3、加强工作保障。局党组要认真研究解决机关党建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在机关党组织人员配备、工作经费、活动场所等方面，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精神，给予有效保障，确保党的建设各项工作正常有序推进。

2018年4月4日